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含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 投资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额度资金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 履行的审议程序：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预计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资本市场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公司证券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相比货币资金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此外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 证券投资情况概述

（一）证券投资目的

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证券投资，能够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额度资金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

本次证券投资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上述投资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 审议程序

本次证券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并已经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资本市场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公司证券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公司损益的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对此，公司将遵循审慎投资原则，并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 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决策权限、交易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按流程进行操作。

（二）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 公司将在在定期报告中对证券投资及其收益情况进行单独披露，接受公众投资者的监督。

四、 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着严格遵循风险防控措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

常发展，能够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上述证券投资业务进行日常核算及列报，具体情况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9 日